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署日常经营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合同类型及金额：日常经营性合同，金额 3,000 万元。
- 合同生效条件：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预付款之日起生效（2018 年 5 月 18 日起生效）。
- 合同有效期：至合同质保期满、并且甲乙双方债权债务关系全部结清为止合同自动失效。
-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：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业绩具有积极影响。
- 风险提示：合同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。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与定襄县晋博锻压制品有限公司签订《风力发电机组零部件采购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合同”）。现对合同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审议程序情况

本合同为日常经营性合同，根据合同金额，无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（一）合同标的情况

标的名称：明阳 3.0MW 塔筒高、基础环（包含调平支撑）

标的规格型号：3.0MW

标的单套重量：220.145 吨

标的套数：16 套

标的单套含税价格：187.5 万元

合同金额：3,000 万元

质量要求：需符合约定的技术协议和验收标准要求，质保期 60 个月

（二）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公司名称：定襄县晋博锻压制品有限公司

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注册地：忻州定襄县神山乡崔家庄村

法定代表人：王建敏

注册资本：陆佰万元整

主营业务：锻件制造，机加工，钢材销售。

合同对方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合同主要条款

合同金额：3,000 万元

结算方式：电汇

付款进度：预付款 30%、投料款 30%、到货款 35%、质保金 5%。

交货时间及地点：按照具体生产计划交货，交货地点山西神池五莲山风电场机位。

履行有效期：至合同质保期满、并且甲乙双方债权债务关系全部结清为止合同自动失效。

争议解决方式：在履行合同中出现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未违约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：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预付款之日起生效（2018 年 5 月 18 日生效）。

合同签署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5 日

合同签署地点：山西定襄

四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业绩具有积极影响，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结构，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,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；

2、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

本合同已对合同标的、合同支付方式及条件、交货及运输、包装及标记、技术资料提供、检验与监造、质量要求、售后服务要求、违约及赔偿、争议解决、合同变更及生效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，合同将于2018年5月18日正式生效。合同各方主体履约能力良好，具备履行合同的资金、技术和管理等各方面能力。

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果遇到政策、市场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相关合同内容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